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605/17-18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 : CB2/PL/WS

福利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 : 2018 年 4 月 14 日(星期六)
時 間 : 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 : 鄭俊宇議員(副主席)
梁耀忠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陳志全議員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郭家麒議員
郭偉強議員, JP
張超雄議員
潘兆平議員, BBS, MH
楊岳橋議員
尹兆堅議員
朱凱廸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容海恩議員
陳沛然議員
陸頌雄議員

缺席委員 : 邵家臻議員(主席)
田北辰議員, BBS, JP
黃碧雲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 項

勞工及福利局副局長
徐英偉先生, JP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社會保障)
林偉葉女士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保障主任(社會保障)2
侯明慧女士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 I 項

灣仔區議會議員李文龍先生

社會民主連線

主席
吳文遠先生

梁國雄先生

民主建港協進聯盟

社區幹事
李啟立先生

民主黨

社區主任
黎寶桂小姐

黎煒棠先生

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

秘書處成員
戴悅晴小姐

香港失明人互聯會

成員
張啟富先生

老人權益中心

主席
張繼炳先生

安老服務使用者權益關注組

成員
盧少蘭女士

工友權益聯社

委員
張文慧女士

草根人

主席
李彩群女士

香港清潔服務業工會

理事
鍾碧梅女士

北區就業問題關注組

成員
譚乃中先生

勞資關係協進會

成員
傅淑賢女士

女工合作社

成員
龐麗興女士

爭取全民養老金暴兵團

成員
徐日強先生

教區勞工牧民中心

程序幹事
何天樂先生

土瓜灣退保關注組

成員
李志鵬先生

青年革新

成員
彭宇軒先生

呂家進先生

青年退保關注組

成員
吳家欣小姐

基層發展中心

委員
伍建榮先生

林兆彬先生

天主教勞工中心－九龍

保安物業委員
李志恩女士

物業管理退休生活關注組

委員
陳耀堅先生

保安護衛關注組

委員
蔡惠芬小姐

天主教勞工牧民中心－九龍單幢大廈保安護衛 關注退休生活關注組

委員
陳秋成先生

工黨

社區幹事
何偉倫先生

香港政府華員會社會保障助理分會

主席
成智媛小姐

周諾恆先生

王芷欣小姐

公民黨

新界西地區發展主任
黃澤鏗先生

曾健成先生

施城威先生

陳寶瑩小姐

大專政關

成員
朱偉聰先生

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

權益及投訴部主任
陳虹秀女士

社總長者社區事務關注組

召集人
陳芷瑋女士

東區長者關注組

發言人
張錦笑女士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港島

助理程序幹事
林煒豪先生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社會事務主任
儲漢松先生

李文傑先生

全民退休保障免審查關注組

委員
何錦中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2)4
鍾傲倫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4
許賽芳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

[立法會 CB(2)812/17-18(05) 至 (06) 及
CB(2)1164/17-18(01)號文件]

(主席缺席會議，會議由副主席主持。)

應副主席邀請，勞工及福利局副局長("勞福
局副局長")向委員簡介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
安排。

2. 副主席邀請團體/個別人士陳述意見。共有
44 個團體/個別人士表達意見，他們的意見綜述於
附錄。

政府當局對團體/個別人士所提意見的回應

3. 勞福局副局長回應團體/個別人士所表達的意見時提出以下各點：

- (a) 在逾 47 萬名普通長者生活津貼受助人當中，估計約有八成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申領資格；
- (b) 社會福利署("社署")已於 2018 年 4 月 3 日發出綠色通知書予現正領取普通長者生活津貼、並且在社署的紀錄中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在生效日期(即 2017 年 5 月 1 日)適用的每月入息及資產限額的長者。這些受惠人將會被視為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格，並會自動轉換為領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至於入息及/或資產已超過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所訂限額的長者，他們須填寫及交回隨通知書夾附的回條，向社署作出申報；
- (c)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將於 2018 年 6 月 1 日實施，但其生效日期會追溯至 2017 年 5 月 1 日。合資格的受惠人可獲發最早由生效日期(即 2017 年 5 月 1 日)起計算的一筆過款項(即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與同時期已獲發的相關津貼的差額)；
- (d) 社署會在 2018 年 5 月及 6 月分批發出黃色通知書予：(i)現正領取普通長者生活津貼，但在社署的紀錄中超過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在生效日期(即 2017 年 5 月 1 日)適用的每月入息及/或資產限額的長者；(ii)現正領取高齡津貼的長者；及(iii)現正領取傷殘津貼的 65 歲或以上長者。社署會通知長者，如他們符合所訂的入息和資產限額，可考慮以郵遞方式申請轉為領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 (e) 長者生活津貼的入息限額是按所適用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標準金額、綜援計劃租金津貼最高金額及每月最高豁免計算入息金額的總和訂定的。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單身長者的資產限額約為綜援單身長者的 3 倍；
- (f) 政府當局至今在各區舉辦了 19 次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簡介會，並會多些作出此類簡介。以簡單易明的方式介紹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小冊子，可供長者索取；
- (g) 政府當局十分重視長者的福祉，約 87% 的 70 歲或以上長者受現行社會保障制度所保障。領取綜援的合資格長者可獲發特別津貼及補助金，以供他們應付特別需要。政府當局一直有加強對長者的支援，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便是其中一例；
- (h) 長者生活津貼與綜援各有分別，因為長者生活津貼旨在補助有經濟需要長者的生活開支。與綜援相比，長者生活津貼的入息及資產要求較為寬鬆；
- (i) 經考慮該兩項優化長者生活津貼的措施(即放寬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及推出高額長者生活津貼)，估計 2018 年至 2066 年的平均經常開支，每年將會增加 609 億元。部分持份者倡議的"全民式"退休保障計劃，將會涉及重大的財政影響。一些推行類似計劃的國家，出現了嚴重財赤問題；
- (j) 政府當局正考慮長者生活津貼可如何配合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將於 2018 年年中推出的終身年金計劃。政府當局現時的構思是只把在終身年金計劃下發放的"每月固定年金"計算為長者生活津貼下的

每月入息，但預先投保保費的現金值，則不會被納入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及

- (k) 向領取社會保障人士發放的一次性額外款項及向有經濟需要學生發放的一次性津貼，在受助人獲發有關款項後的 24 個月內，不會算作他們的資產。此項 24 個月的豁免計算期僅適用於上述一次性額外款項及一次性津貼。至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因市區重建局收回物業作重建而獲發的賠償，會被視作他們的資產，不屬上述豁免計算期安排的範圍。

4.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社會保障)(“助理署長(社會保障)”)就團體/個別人士表達的意見提出下列各點：

- (a) 除社署的社會保障辦事處外，於 2013 成立的長者生活津貼中央處理組亦負責處理長者生活津貼個案。自長者生活津貼於 2013 年推出以來至 2018 年 4 月止，社會保障辦事處及中央處理組開設了合共 169 個新職位。社署亦聘請了 51 名該署已退休的社會保障人員。他們獲調配至不同的社會保障辦事處及長者生活津貼中央處理組，處理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查詢。所有社會保障辦事處均有專設服務櫃位，處理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查詢。社署會密切留意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查詢數目，並會與前線人員及有關的人員協會保持溝通，以簡化相關工作程序及提升效率。當局會於 2018 年進一步加強長者生活津貼中央處理組的人手，就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提供支援；

- (b) 若長者在生效日期(即 2017 年 5 月 1 日)當日符合資格領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經辦人/部門

並在津貼發放之前離世，社署接獲已故長者親友提交的遺產申索通知書(連同相關的證明文件)後，會安排發放津貼作為該名已故長者的遺產；及

- (c) 至於在"郵遞提交申請"階段或"新申請"階段提出申請的長者，他們應申報在填寫申請表格當日的入息及資產水平。

討論

申請程序

5. 容海恩議員關注到，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與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金額差距不大，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是否足以扶貧。她詢問，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目標是供有需要長者維持基本生活，抑或是讓他們過有尊嚴的生活。她又詢問當局按何基準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定為每月 3,435 元(2017 年的金額水平)。她進而表示，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申請程序過於繁複。有些長者擔心，若申領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時不慎就其資產提供不完整的資料，或會觸犯罪行。她促請政府當局簡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及日後援助項目的申請程序，以便長者提出申請。助理署長(社會保障)回應時表示，社署會參照 2013 年實施普通長者生活津貼時的程序，採取經簡化的申請程序，分 3 個階段(分別為"自動轉換"階段、"郵遞提交申請"階段及"新申請"階段)發放津貼。在"自動轉換"階段，社署已於 2018 年 4 月 3 日發出綠色通知書予現正領取普通長者生活津貼、並且在社署的紀錄中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在生效日期(即 2017 年 5 月 1 日)所訂的入息及資產限額的長者。這些受惠人將會被視為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格，並會自動轉換為領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除非這些長者向社署表示其入息及/或資產已經超出所訂的限額，否則他們無須填寫及交回隨通知書夾附的回條。政府當局已透過在電視/電台播放政府宣傳短片/聲帶、小冊子及長者地區中心等，宣傳高額長者生活津貼，並會研究可如何加強宣傳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政府當局感謝各

經辦人/部門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區議會議員辦事處及安老服務單位提供協助，向長者推廣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資產限額

6. 梁志祥議員表示，雖然政府當局已於2017年放寬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該等限額仍然過低。為此，只有少於四成長者符合資格領取普通長者生活津貼。鑑於部分薄有積蓄的長者可能仍有經濟需要，為了惠及這些長者，政府當局應考慮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進一步放寬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他認為，按揭證券公司即將推出的終身年金計劃所發放的每月固定年金，不應當作長者生活津貼下的入息計算。

7. 郭家麒議員表示，政府當局對長者的支援(例如醫療服務及牙科服務)並不足夠。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要求嚴苛，令很多薄有積蓄以供應急的長者不符合資格申領津貼。他認為長者生活津貼未能幫助這些長者，並詢問政府發放長者生活津貼，於2068年(即50年後)會招致的赤字為何。勞福局副局長回應時重申，估計的平均經常開支已於上文第3(i)段首句載明。

退休保障

8. 鑑於長者人口的數目預計會由2018年約120萬人增加至2036年約200萬人，梁志祥議員關注到，政府是否有能力及資源持續發放長者生活津貼。依他之見，全民退休保障會是未來的方向，政府應及早規劃，並使社會各界參與向此方向邁進。為此，民主建港協進聯盟認為，政府應增加在退休保障方面的開支。政府應考慮由周永新教授領導的研究團隊("研究團隊")所擬備的《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中提出的各項建議，特別是有關開徵新稅項作為政府提供退休保障的資金來源之一的建議。

9. 勞福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當局已採取不同的措施，因應情況協助有需要的長者。部分沒有收入但持有資產的有需要長者不符合資格

領取長者生活津貼，因為他們的資產超出了限額。有關注指，這些長者若轉移所持資產以符合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或會蒙受損失。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已於 2017 年 5 月放寬，讓多些有經濟需要的長者可受惠於普通長者生活津貼。此外，按揭證券公司的終身年金計劃將會有助長者計劃他們的退休生活及作出相關的財務安排。參加終身年金計劃的長者會獲發每月固定年金。連同獲發的長者生活津貼(如符合申領資格)，這些長者的生活水平可予進一步改善。鑑於人口老化及預期壽命延長，政府應仔細評估其財政的可持續性，並以審慎的態度作出長遠的財務規劃。政府已實施多項措施，強化香港的多根支柱退休保障制度。這些措施包括放寬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及引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零支柱)；減低強制性公積金管理費及建議取消"對沖"安排(第二根支柱)；由按揭證券公司推出終身年金計劃(第三根支柱)；及加強醫療服務等公共服務(第四根支柱)。政府當局會繼續研究可如何進一步加強對有需要長者的支援。

10. 郭家麒議員關注到，鑑於長者生活津貼所帶來的長遠經濟負擔，政府或會陷入財困，因而影響市民的生活。研究團隊建議透過由政府、僱主及僱員三方供款為全民退休保障融資的方案，可讓政府的負擔略為減輕。他詢問政府何時會推行全民退休保障。勞福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現屆政府不會研究全民退休保障。

II. 其他事項

1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 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8 年 6 月 13 日

附錄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8年4月14日(星期六)上午9時30分舉行的特別會議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

團體/個別人士發表的意見和關注摘要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1.	灣仔區議會議員李文龍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鑑於部分貧窮長者無法受惠於其他援助項目，政府當局應優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安排，讓多些長者受惠。● 政府當局應放寬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離港規限，以惠及因應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而有意移居內地的長者。
2.	社會民主連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鑑於財政儲備強大，政府當局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關注到很多為長者而設的福利措施均設有經濟狀況審查。政府當局一直就該等措施斤斤計較，但卻撥出大量資源，為富人退稅及提供差餉寬免。
3.	梁國雄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鑑於財政儲備強大，政府當局應採取措施，保障長者的生活。● 關注到政府當局一直就為長者而設的措施斤斤計較，但卻撥出大量資源，資助基建項目及退稅給富人。
4.	民主建港協進聯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到政府當局需時甚久就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作準備。政府當局應向長者推廣及解釋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 鑑於資產限額嚴苛，長者申領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時，被迫把資產轉移給他人。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及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應分別提高至30萬元及80萬元。此外，政府當局長遠而言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即將推出的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應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
5.	民主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繁複，政府當局應彈性處理有關申請，並應協助長者申領津貼。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
6.	黎煒棠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且在財政上可持續的全民退休保障，以維護長者的尊嚴。 ● 關注到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繁複，加上同步推行多項援助項目，會令長者感到混亂。
7.	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	<p>[立法會 CB(2)1210/17-18(02)號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詢問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計算，理據何在。
8.	香港失明人互聯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並把金額定為3,000元，以維護長者的尊嚴。 ● 關注到壽命較短的長者(相對於壽命較長的長者而言)，在終身年金計劃下會受惠較少。 ● 關注到長者若申請逆按揭貸款，便無法把物業留給子女，而政府當局亦沒有利用其財政儲備解決長者的住屋問題。
9.	老人權益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未能惠及所有長者，實施此項津貼會造成分化，而實施安排亦相當繁複。該團體詢問由生效日期(即2017年5月1日)起計的一筆過款項的實施安排詳情。 ● 政府當局應推行由政府、僱主及僱員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 ● 關注到政府當局須加稅以彌補發放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所招致的額外開支。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10.	安老服務使用者權益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會令長者感到混亂。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促進社會和諧。
11.	工友權益聯社	<p>[立法會 CB(2)1238/17-18(01)號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詢問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方法，以及 24 個月 "豁免計算期" 的安排。
12.	草根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會造成分化，因為持有資產或申請逆按揭貸款的長者將不符合資格申領津貼。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以維護長者的尊嚴及表揚他們的貢獻。 ● 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繁複，長者不願申領此項津貼。部分長者擔心，若申領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時不慎提供不完整的資料，或會觸犯罪行。
13.	香港清潔服務業工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繁複及所涉行政費用高昂。 ● 鑑於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 "投保保費金額" 不會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政府當局向支付 "投保保費金額" 的長者提供了雙重福利，因為他們可同時領取終身年金計劃下的每月年金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 詢問有何理據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金額和資產限額設於現行水平，以及若資產金額於某個月內有變，資產的計算方法為何。
14.	北區就業問題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政府當局實施了多項援助項目，但卻不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 鑑於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 "投保保費金額" 不會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政府當局向支付 "投保保費金額" 的長者提供了雙重福利，因為他們可同時領取終身年金計劃下的每月年金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15.	勞資關係協進會	[立法會 CB(2)1213/17-18(03)號文件]
16.	女工合作社	[立法會 CB(2)1213/17-18(04)號文件]
17.	爭取全民養老金暴兵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對政府當局僅運用資源為有需要人士提供支援。 ●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方法，應與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的相同。此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計劃應就不同年齡組別訂立不同的資產限額。 ● 詢問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理據何在。
18.	教區勞工牧民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詢問有何理據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入息限額設於現行水平。根據現行安排，領取法定最低工資的在職長者，會超出入息限額。 ● 政府當局缺乏理據支持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 ● 關注到政府當局不推行全民退休保障，但卻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這項在財政上不確定可否持續的措施。
19.	土瓜灣退保關注組	[立法會 CB(2)1210/17-18(01)號文件]
20.	青年革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金額未能應付長者的生活開支。 ● 鑑於人口老化，詢問當局有否就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進行壓力測試。 ● 政府當局沒有採取有效措施宣傳長者生活津貼，長者對此項津貼的申請程序缺乏理解。
21.	呂家進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詢問長者申領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時若把資產轉移給他人，會否觸犯罪行。 ● 關注到長者可在終身年金計劃下透過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把資產轉移，從而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他詢問，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理據何在。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詢問不推行不設經濟審查且在財政上可持續的全民退休保障，理據何在。
22.	青年退保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鑑於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每年會涉及約 110 億元的額外經常開支，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且在財政上可持續的全民退休保障。 ● 關注到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在財政上的可持續性，因為在經濟不景期間，會有較多長者申領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 詢問長者申領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時，終身年金計劃下的一筆過 "投保保費金額" 會否被視為資產轉移。
23.	基層發展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在財政上的可持續性。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嚴苛，合資格長者領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數年後，很快便會耗盡積蓄，並須申領綜援。 ● 關注到長者可在終身年金計劃下透過一筆過 "投保保費金額" 把資產轉移，從而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該團體詢問：(a)一筆過 "投保保費金額" 不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理據何在；及(b)若金額有變，每月入息的計算為何。 ● 鑑於人口老化，政府當局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促進社會和諧。
24.	林兆彬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很多為貧窮人士而設的福利措施均設有經濟狀況審查。政府當局一直就該等措施斤斤計較，但卻撥出大量資源，退稅給富人。 ● 政府當局的福利措施對扶貧成效不彰，因為部分貧窮長者未能受惠於該等措施，而推行該等措施後，有些長者仍生活在貧窮之中。 ● 政府當局應推行由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每月發放 3,500 元。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25.	天主教勞工中心－九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很多為長者而設的福利措施均設有經濟狀況審查，而政府當局一直就該等措施斤斤計較。 ● 鑑於很多長者薄有積蓄以供應急之用，他們或會轉移資產給他人，以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 ● 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在財政上不可持續推行，政府當局應推行由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
26.	物業管理退休生活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提取強制性公積金累算權益或領取法定最低工資的長者，會超出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及入息限額。他們會生活在貧窮之中，而所持的積蓄亦無法應付他們的生活及醫療開支。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並由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長者可因此有穩定入息以過健康生活，公共醫療開支亦會因而減少。
27.	保安護衛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鑑於各項援助項目的轉變，政府當局應制訂長遠的退休保障政策。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而不應推出終身年金計劃、逆按揭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相當繁複。
28.	天主教勞工牧民中心－九龍單幢大廈保安護衛關注退休生活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政府當局一直就為長者而設的措施斤斤計較，舉例而言，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設有經濟狀況審查，但當局卻撥出大量資源，資助基建項目。 ● 政府當局應取消綜援計劃的繁複安排，舉例而言，長者若獲子女供養，便會超出綜援的入息限額。 ● 不滿政府當局選擇性地引述在長者政策公眾諮詢期間收集到的有利意見。
29.	工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少於一半長者可受惠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政府當局不應實施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而應放寬普通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及提高該津貼的金額。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長者夫婦申領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時須合併二人的入息和資產。鑑於很多長者薄有積蓄以作應急之用，若長者不願向配偶披露所擁有的積蓄，此安排或會引起糾紛。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金額定為3,500元，以維護長者的尊嚴。
30.	香港政府華員會社會保障助理分會	[立法會 CB(2)1187/17-18(01)號文件]
31.	周諾恆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鑑於實施長者生活津貼無法惠及所有長者，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 ● 關注到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申請安排繁複。有關安排已對少數族裔長者及更生人士在申領津貼時造成困難。 ● 政府當局應放寬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入息限額。此外，由於長者需符合津貼的資產限額，他們無法薄有積蓄，以作應急之用。
32.	王芷欣小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由於長者需要符合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他們無法薄有積蓄，以供應急及應付生活開支。 ● 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繁複，長者在申領津貼方面遇到困難。 ● 政府當局應資助長者應付醫療設備的開支，並為需要覆診的長者提供交通服務。
33.	公民黨	[立法會 CB(2)1213/17-18(05)號文件]
34.	曾健成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而不應撥出大量資源，資助基建項目。
35.	施城威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局所定的法定最低工資及各項援助項目的金額，應維護港人的尊嚴及生活。 ● 關注到很多為長者而設的福利措施均設有經濟狀況審查。政府當局一直就該等措施斤斤計較，但卻撥出大量資源，退稅給富人。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讓長者受惠，而不應退稅給富人。
36.	陳寶瑩小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會令長者感到混亂，例如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會被納入該津貼的資產限額計算，政府當局應取消實施此項津貼。 ● 政府當局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金額定為 3,500 元，以維護長者的尊嚴。
37.	大專政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各項援助項目無法應付長者的生活開支。 ● 詢問政府當局不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理據何在。 ● 除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會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外，政府當局亦不應把股票投資算作資產。
38.	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詢問有何理據：(a)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金額及資產限額設於現行水平，因為很多長者需要薄有積蓄，以供應急及應付生活開支；及(b)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會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 ●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會令長者感到混亂。 ● 鑑於長者在申領各項援助項目方面遇到困難，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
39.	社總長者社區事務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金額無法應付長者的生活開支。該團體詢問有何理據把津貼金額設於現行水平。 ● 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嚴苛，長者無法備存足夠積蓄，以應付生活開支。 ● 詢問政府當局會否監察終身年金計劃的推行情況。
40.	東區長者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鑑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及各項援助項目的實施安排會令長者感到混亂，他們在申領有關項目及尋求協助方面遇到困難。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
41.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港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到長者福利措施相當零碎，導致架床疊屋。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安排混亂，令長者在申領津貼方面遇到困難。 ● 詢問有何理據：(a)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入息及資產限額設於現行水平；及(b)終身年金計劃的一筆過"投保保費金額"不會被納入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資產限額的計算。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並由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
4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立法會 CB(2)1213/17-18(02)號文件]
43.	李文傑先生	[立法會 CB(2)1213/17-18(01)號文件]
44.	全民退休保障免審查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表揚長者的貢獻，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8 年 6 月 13 日